

《哈佛琐记》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哈佛琐记》

13位ISBN编号：9787108009845

10位ISBN编号：7108009846

出版时间：1997-3-1

出版社：三联书店

作者：吴咏慧

页数：18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哈佛琐记》

内容概要

《哈佛琐记》

作者简介

吴咏慧，原名黄进兴，1950年生于台湾。美国哈佛大学历史学博士，受业于史华慈、余英时两位先生。曾任教于台湾大学、台湾“清华大学”与新加坡东亚哲学研究所。2008年荣任台湾中研院院士。著有《历史主义与历史理论》、《优入圣域》、《圣贤与圣徒——历史与宗教论文集》、《后现代主义与史学研究》、《半世纪的奋斗》等。

《哈佛琐记》

书籍目录

哈佛校训
前言
爱憎交加
哲人之怒
哲学祭酒
但是先生
学舍讨论会
哈佛的一天
跛足的英雄
哈佛的两位莎士比亚
没有爱的《爱情的故事》
资本主义训练营
遗憾三部曲
遗失的十个部落
“美丽踏实”
心灵的探索者
重返哈佛
后记
附录
古典的回顾
韦伯的《中国之宗教》
哈佛法学教育二三事

章节摘录

虽然每次和他照面时，只是礼貌性地挥个手，说声“嗨”却使我朝气蓬勃，对知识充满了无限的憧憬。每次看到他的研究室灯火彻夜通明，就使我这个素来主张以“才气念书”的文科学生心惭不已。有一阵，很久没在上课途中遇到伍德沃德教授，车位也空空的，心里十分纳闷；后来读报，才知道他已因肠癌去世。我想他并不知道，在他一生之中他曾无意地鼓舞了一个对生化毫无所知的东方孩子，去努力追求自己的理想。

对法学院学生而言，他们踏入哈佛的第一年是最关键的时刻。因为校方要从这一年的学业表现，选出四十位最优秀的人才，参与《哈佛法学评论》（Harvard Law Review）的编务，选中的学生常被认为是“精英中的精英”。有了这份资历，毕业之后成为大法官或国会议员助理的机会相形增加，由于接近权力核心，故将来一步登天的机会也多。所以不难理解为何六位出身哈佛的美国总统大半为法学院的学生。

《力争上游》（Paper Chase）是另一部描写哈佛法学院的电影，可是没有《爱情的故事》来得罗曼蒂克。教授的冷漠、课业的竞争构成本片的主题。法学院的学生说除了教授没有那么漂亮的女儿之外（片中的女主角），全片都十分酷似。

五月，我看到成群的工人在“哈佛校园”（Harvard Yard）内，忙着培植新栽的绿地。六月初，走过“大学馆”（University Hall），见到校旗、州旗、国旗并排斜挂在馆前，知道又逢一年一度的毕业典礼了。哈佛校旗以哈佛红为底色，中央印有盾形的黄色校徽，里边写着拉丁字“VERITAS”（音译“美丽踏实”），意谓“真理”，这是哈佛唯一的校训。

“大学馆”东边的校园还有许多校舍坐落其间，例如最古老的“麻省馆”、“哈佛馆”等等，可是都极巧妙地被校园里高大的榆树所遮掩，所以各馆都自成一个独立的庭园。这种微妙的效果尤以“大学馆”西边的校园表现得最明显。这里南、北向各自坐落了气魄恢弘的“威德拿纪念图书馆”，（Widener Memorial Library）与玲珑雅致的“纪念教堂”（Memorial Church）。照理说，“威德拿图书馆”前面应留置空旷的草地，以烘托它的雄伟之姿；但相反地却栽满了榆树，不远处又坐落了小巧的“纪念教堂”，塔尖夸张地高耸入云，似乎欲与“威德拿图书馆”一较高低。从空中鸟瞰，“威德拿图书馆”与“纪念教堂”如巨人与侏儒并排站立，十分不称。可是在地面上，由于有枝叶茂密的榆树妆点其间，故它们的比例看来并不悬殊，整个景观相当均衡和谐。这种庭园布置，用心之巧，令人叹为观止。

步入西边校园，首先映进眼帘的便是十二根巨大的圆柱，矗立于宽广的阶梯之上，这便是“威德拿图书馆”的正面，典型的希腊科林西式建筑。楼高约十层，有地下通道衔接另外三个图书馆，藏书一千两百万册，为世界上藏书最富的大学图书馆，据说将书籍摊开来有五十英里长，为九十二个哈佛图书馆的行政中心。

“威德拿图书馆”的背后还蕴藏一个动人的故事。光从图书馆的名字就可以看出它显然是为了纪念威德拿先生，一位哈佛的校友（1907年毕业），他不幸在一九一二年著名的海难事件——“提坦号轮”（Titanic）误触冰山时，随船殉身。威氏本人是书籍的收藏家，他的母亲有感于生前他对母校的热爱，特别捐赠了此座图书馆，使得哈佛学生至今还被其恩泽。

“威德拿图书馆”左侧依次则为哲学系“爱默生楼”和被目为建筑精品的“岁莫楼”（Sever Hall）。“岁莫楼”的造型是罗马式的，以纤细“砖”饰和精雕的拱形门驰名，是一个授课讲堂。

直接面对“威德拿图书馆”的则是“纪念教堂”。“纪念教堂”原是为了纪念两次大战中奉献生命的哈佛人，平常是哈佛学生作礼拜与办婚礼的场所。但印象中，似乎极少学生在此举行婚礼；大概是因为哈佛学生潜心向学，以致无心“恋”战吧！

“纪念教堂”背后，越过“哈佛校园”的围墙，即是“纪念堂”（Memorial Hall），为新哥特式的建筑，外观看起来俨然是教堂，其实不是。“纪念堂”建于十九世纪中叶，原为了纪念美国内战期间牺牲的哈佛校友。它包括了两部分：一边为剧院，是哈佛乐团平时演奏的地方，中国著名的提琴手马友友即在此演奏过（他是哈佛驻校的艺术师）；另一边为演讲厅，以前哈佛学生还不多时，毕业典礼即在此举行。后来哈佛人数增多，“纪念堂”容纳不下，毕业典礼即移至“校园”内“纪念教堂”与“威德拿图书馆”之间的空地举行，而以“纪念教堂”的平台为讲台。

每年六月的毕业典礼是哈佛最为热闹的时候，剑桥镇的客栈挤满了游客，其中大多是校友与应届毕业生的家人。这时整个校园突然如临大敌，到处有校警站岗，需有通行证才能进入，可能是为了怕过多游客涌入校园，妨碍了典礼的进行。事实上，从早到晚都有电视实况转播，然而大家都希望亲临现场，才有亲切的参与感。

首先，毕业生以院为单位，跟着标帜一排排带入会场。毕业礼服以哈佛红为主色，各院打扮稍有出入。随后，校长、院长、教授们鱼贯步上平台，由于欧美各校博士服差异颇大，远看他们就像服装表演，五花八色，有骑士装，有僧侣装，中间竟然有一位着印第安酋长服，不知出身何方名门，惹得大家哄然大笑。毕业生见到平日自己敬爱的师长，照例集体鼓掌叫好。

典礼仿照中古仪式，先由“密得塞斯郡郡长”（the

《哈佛琐记》

Sheriff of Middlesex County) 以权杖在讲台上用力敲三下，宣布哈佛大学举行毕业典礼。随即听到哈佛合唱团唱起毕业歌，然后学生代表致拉丁贺词，听众只看到这位代表，兴高采烈，唱作俱佳，每逢“Saluto! Saluto! Saluto!!!”（祝贺之意），底下即应和欢呼，虽然听不懂代表在台上说的拉丁文，却是宾主皆欢。哈佛的毕业典礼以学生为中心，达官贵人或不以为然，亦无可奈何，仅能瞪目以对。

学生致词完毕，校长即颁赠学生代表学位证书，照例又是一张人人看不懂的拉丁证书，所以接到证书之后，只要发现自己的名字拼音无误，即可放心。接着就由校长宣布荣誉博士的人选，并进行颁奖，这是典礼中较严肃的一刻。荣誉博士是哈佛最高的荣誉，只授与对人类文化与社会有杰出贡献的人，照例只有极少数人才能获得，其荐选作业极为秘密，在典礼之前不轻易透露，以免人情干扰。

在我读书期间，先后有西德总理施密特(Schmidt)、南美一位人权斗士等荣获此一殊荣；然而我最受感动的是一九七八年颁赠给俄国流亡作家索尔仁尼琴(Solzhenitsyn)的典礼；他同时是下午典礼主要的致词者，此为历届毕业典礼的高潮。我还记得和几位同学因挤不进校园，只好在“科学中心”大楼从电视上聆听这位作家的讲演。索尔仁尼琴用俄语演讲，随即由其女秘书译成英语。索氏

语调激昂，手势明洁有力，颇为生动传神。他声明今天的演讲将针对西方社会提出一些尖锐的批评，但这些批评实是朋友善意的谏言，而非敌人邪恶的诽谤。社会道德勇气与精神价值的式微。二十世纪里西方文明对物欲无止境的追求与满足，使得道德资源相形之下变得相当贫乏。在索氏心目中，科学与技术无论有多大的跃进都不足以弥补人类在道德智能上的萎缩。他批评西方人民不懂得珍惜并妥善运用他们辛苦从历史斗争过程里得来的自由，致使自由变得轻率与不负责任。大众传播滥用自申报道的特权，剥夺了老百姓认识真实的权利，以浮夸无聊的闲谈充塞人们的灵魂；使得后者的生活日渐污染面变得庸俗不堪。西方的社会虽然没有检查制度，但传播媒体因受商业取向的操纵，故一味追随时尚，内容日趋一致，其结果与共产社会的媒体并无异样。索氏洞识到：西方社会组成的形式

端赖法律的保障与约束，但到头来法律往往成了最终诉诸的价值。他很不客气地说道：一个像共产集权的社会，缺乏客观法治的保障，固然令人畏惧；但一个处处仅依赖法律条文，而缺乏精神内涵的社会，同样不值得人们过活。科学与技术并无法挽救西方社会的颓丧，只有彻底改变人类对自己以及对宇宙的观点，才是根本的解决之道。索氏不啻意谓着：文艺复兴时代以降，以“人”为中心的世界观必须有所更正，因为这种世界观使得人类妄自尊大，终于陷入今日茫然失所的困境而不能超拔。索氏总结，光谈人文主义而缺乏实质的精神内涵是不足与共产主义的意识形态相抗衡的。因为后者虽然极端的物质化，却亦披着人文主义的外衣。所以，唯有返归（或重建）一个以超越力量（神）为中心的世界观，才能拯救人类空前的浩劫。索氏的讲演是哈佛毕业典礼最佳的献礼。他的遭遇与历练凝聚成一股无可抗拒的精神力量，震慑了全场的听众，有些人甚至感动得热泪盈眶。

记得索氏在开场白中首先提醒人们，哈佛的校训是“真理”，然而“真理”的追求必须全神贯注，稍有疏忽即易迷失；而且“真理”通常无可避免地会惹人不悦。索氏的确是懂得哈佛校训的精髓：“真理”只有“美丽”是不够的，同时必得是“踏实”的。远望“大学馆”，“约翰·哈佛”的铜像仍然若无其事地安坐那里；脑际浮现马可（David McCord）与它禅机式的对话：“这是您吗？约翰·哈佛？”

我对他的铜像问道。“的确，这是我，约翰说。”并在你离开之后。”是的，只有“约翰·哈佛”才是哈佛永远的主人。当大家都得别离时，唯有他可以留在原地独享四季的礼赞。

从前每次经过“威德拿图书馆”前的“哈佛中国同学碑”时，总是忘记留意碑文记些什么？这纪念碑据说是明、清之物，乃“中国哈佛同学会”在一九三六年送给母校庆祝创校三百周年的礼物，可能是不堪北国风雪的摧剥，碑文辨识起来颇觉吃力，索性爬到驮碑的怪兽背上，仔细端详，只见上面刻着：

.....

.....

《哈佛琐记》

媒体关注与评论

前言 哈佛大学学生精神失常率居全美之冠，学生到附近杂货店买酒，必须说明是为了煮菜用，否则老板会怀疑是沮丧酗酒。因此，有人说哈佛是脑力的炼狱，但我却觉得在哈佛的六年，是生命中极有意思的一段。尤其是那些年中的所见所闻，回想起来，常觉有味。我想写的倒不是什么严谨的学理，而只是一些琐碎的记忆。这些记忆常在友朋聚会中谈起，受到他们的鼓励乃动笔写出，聊供一粲耳。

《哈佛琐记》

精彩短评

- 1、哈佛曾经是个梦。
- 2、很薄的小册子，黄进兴
- 3、你都说不吹了,还吹的这个牛逼劲儿，年代久远也不好看!
- 4、涉及到好多有关哲学的东西.....2012.07
- 5、有趣
- 6、制胜一分钟都不到的现状:D
- 7、印象最深的一句：“罗尔斯讲到紧要处，适巧阳光从窗外斜射进来，照在他身上，顿时万丈光芒，衬托出一幅圣者图像，十分炫眼”。
- 8、上世纪的小八卦
- 9、好想看芝加哥==
- 10、不错！
- 11、学期快要结束的时候，罗尔斯教授讲完最后一堂课，谦称课堂所谈全属个人偏见，希望大家能做独立思考，自己下判断。语毕，走下讲台。全部学生立即鼓掌，向他致谢。罗尔斯教授本来就有点内向害羞，频频挥手，快步走出讲堂。可是在他走出后许久，掌声依然不衰，冬天拍手是件苦差事，我的双手又红又痛，问了旁边的美国同学到底还要拍多久，同学回答说：“让罗尔斯教授在遥远的地方还可以听到为止。”
叹一声~
- 12、这本书最神奇的是，本来以为作者是女的，结果发现是个男的，然后才知道。。他用他老婆的名字做了自己的笔名。。
- 13、标着标着脑循环起american pie
- 14、本来想用来准备六级的晚上，在图书馆偶遇这本《哈佛琐记》，便停不下来。真正的学问原来是这个模样！
- 15、作者是人文哲学一方面的学者，书里所引人物众多，一些甚而不知。读了略知趣味，感受到人文气息。后面的一篇介绍中西方宗教的文章若放在其他集子里比较好。教育实在是非常重要的。
- 16、看得我时而会心一笑时而抚掌大笑时而心有戚戚时而感叹不已。对于把人文学术和思想当做生命来做，把哈佛把北大当做唯一的心灵站台的人来说，人生、爱欲、时间、情感是否都熔铸为轴心，念念不忘、必有回响？谈罗尔斯教书让我想起李小凡和陆谷孙的精神、保罗·利科骂列维-施特劳斯白痴让我想起刘文典对沈从文巴金的态度、史华慈让我想起袁行霈的对自我的严格、余英时的沉潜当然对应着钱穆的激情、哈佛有两位莎翁而北大也是、世界最大的图书馆与全美最好的书店、国人对你这学校褒贬两端的傲偏、世俗实用法商学院与学术情结文理学院彻底的两个世界、哈佛和麻省类似北大比清华的第一姿态、生活上千奇百怪学术上争锋相对但永远与柏拉图与亚里士多德更与真理为友的追求真善美的衷心、选择困难然后掏空钱来买书与听各学科牛人的纯净.....非如此不可的追求在你在我
- 17、情真意切，于吉大图书馆阅
- 18、宝宝说就是看了这本书想去哈佛读书的
- 19、一天内读罢此书，内心感慨万千，作者寥寥数笔所塑造的各具特色的大师，皑皑白雪下的学子，独具匠心的建筑物，还有书店中的高声辩论，为真理而大声疾呼的学子，真是令人向往。
- 20、视角
- 21、平平淡淡
- 22、波士顿初秋的下午，夕阳斜照，有点暖意，最适合听哲学演讲。还有就是索尔仁尼琴在哈佛毕业典礼上面的讲演。
- 23、哈佛学人的“世说”，当我读到哈佛“本身并没有提供明确的生活指标，除了感染到怀疑、冷静的精神，几乎学不到任何有意义的东西”，这就是哈佛的传统，国内大小党校怎敢望其项背哉？
- 24、闲时看看，怡情~
- 25、甚爽。又憶起青蔥校園時了，想時光倒流再去體驗一下那少年特有的清潔與高傲。。。
- 26、竟然无意中找到了罗尔斯的琐闻~
- 27、极欣赏黄昔日作为知识公民的状态。
- 28、专属于自己的哈佛回忆

《哈佛琐记》

- 29、2010.6.10
- 30、真正吸引人的是那股气
- 31、唔從翟公處來
- 32、”人无法选择自然的故乡，但人可以选择心灵的故乡“
- 33、文字风趣典雅，写罗尔斯和史华慈的篇章相当引人入胜。
- 34、作者笔至之处如自己亲临
- 35、读黄进兴的《皇帝、儒生与孔庙》提到这本书，遂入手。每个人都有她的故园、她的梦乡，读着黄进兴（从豆瓣得知原来吴咏慧是作者的妻子，作者用了妻名做笔名）回忆从前哈佛往事，风云际会，大师云集，我总想起我的故园与梦乡，昔我往矣，杨柳依依，今我来思，雨雪霏霏。
- 36、通识教育的最初印象
- 37、听黄先生讲座后看了他的优入圣域，再找来这本早年的书看。只有羡慕嫉妒恨，若有来生...
- 38、我只关心传说中的冰激凌店去哪了？利科那篇好玩哈哈。
- 39、短小精悍，个人色彩浓烈，在WLH的推荐下读~
- 40、一看作者就是个学霸，对整本书印象最深的是第一句话：哈佛的学生精神失常率居全美之冠
- 41、读的是最早的三联版，米色封面，蓝白底标题
- 42、看著玩兒
- 43、一天内读罢此书，内心感慨万千，作者寥寥数笔所塑造的各具特色的大师，皑皑白雪下的学子，独具匠心的建筑物，还有书店中的高声辩论，为真理而大声疾呼的学子，真是令人向往。
- 44、充满了崇敬的心情读完了 懂了50% 于是不知道自己的学术火焰是被再次点燃了还是被完全熄灭了
- 45、吴咏慧，原名黄进兴--难怪呢
- 46、很有意思的老人，很有意思的小书
- 47、哈佛的地理风貌描写和哲学论述占去了不小的篇幅，前者不了解，后者看不懂。亮点在于行文短小精悍，寥寥几笔便刻画出了大师的风采，精彩的细节不少，值得翻翻。哈佛对大部分人而言，还是太遥远了些，看看随笔，遥遥地向往一下真正的知识殿堂也挺好的。
- 48、寒假回家的火车上就翻完了，今天又想起。教师和学生，彼此互为生命的对照，前者激发后者生命中的灿烂，后者延续前者的灿烂。教与学，去除功利的目的，实在是生命中最为美好的一件事情。
- 49、名家大师，如数家珍，字里行间引发人对哈佛的无限向往
- 50、作为屌丝，我总是不无恶意地揣度作者字里行间不自觉流露出的精英意识以及与之俱来的优越感。能够亲聆那些大神警咳，实在让人羡慕得紧

《哈佛琐记》

精彩书评

《哈佛琐记》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